

附件 3

2023 年度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

统筹推进共建共享,发挥政府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方面的统筹作用,做好各项重大文化惠民项目在基层的统筹实施和资源整合工作。对文化共享工程、农家书屋、职工书屋等已有的重大惠民项目,进一步加大实施力度,推进融合发展,促进文化事业的发展、满足公众文化需求,提供多样化的公共文化服务。

2、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

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维修和设备购置、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组织和实施文化节、演出、展览的等各类文化活动,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

3、项目资金投入情况(资金数量、资金结构、资金来源渠道等)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预算 262.62 万元,已支付 75.24 万元,全部为中央补助地方提前下达资金。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保障公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提供多样化的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公共文化场所服务水平；开展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升文化交流和文化产业的发展，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提升公众的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 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严格遴选评估专家，由局领导班子成员及财务股工作人员组成专家评估组，项目工作组成员对项目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查，全面了解各项目的任务数量、金额及申报内容，对该项目进行考核评估工作。组织项目调研及沟通。组织评估工作人员赴项目单位现场调研，查看现场情况，，针对查阅资料及现场调研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交流,进一步了解项目情况。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评估主要采取现场评估、辅以资料分析、资料检查等形式进行评估。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权总分设定为 100 分。分值设置为：产出指标 40 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成本)、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效益指标 40 分(包含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 10 分。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投入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下达指标 262.62 万元，已支付 75.24 万元，剩余 187.38 万元已结转至下年。

(二)项目实施过程

1. 业务管理情况，不断加大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提高文化服务效能，以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为基础，以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为宗旨，以常态化管理机制为保障，以品牌文化活动为特色，以文化人才队伍为支撑，构筑起“以为惠民，以文聚民，以文育民、以文化民、以文乐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2. 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资金拨付使用流程，认真落实《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确立资金使用范围，严格执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及时下达、专款专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扎实做好绩效自评工作，采取有效措施不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加大专项资金监督检查力度。

(三)项目产出

(1)数量指标。

一是组织开展“七进”文化演出 28 场。发放文化惠民券 35000 张，完成率 374%，发售张家口文化惠民卡 2137 张，发放“迎新春”怀来县文化旅游惠民卡 10000 张。举办“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2023 年春节系列文化活动：戏曲下乡、“中国梦、长城情”有奖猜灯谜、万悦“元宇宙”文化嘉年华、

元宵节社火表演；录制“大家唱大家跳”线上文艺过大年节目，并在省市县平台推出。策划实施了春之声、夏之舞、秋之韵、冬之梦“四季村晚”活动。组织“文化进景区”惠民演出5场，全面提升了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二是持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积极推进东水泉村等5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改造提升工程，为桑园镇、孙庄子乡等3个乡镇部分村配发文化长椅88套，棋牌桌13套。为全县各乡镇配发文化音响95套。同时，积极推进西横岭村村级文化中心建设，为乡村振兴和乡村旅游注入文化力量。三是持续开展全民阅读等图书阅览服务，年内已接待读者近9000人次，图书流通达2万册次，举办“童心向党·幼儿少儿诵读大赛”“怀来县首届家庭诵读大赛”“怀来县老年读者诵读大赛”等活动7场，与迎宾、府前等社区联合开展“读书沙龙”活动近30场，吸引更多读者家庭参与到全面阅读活动中。大力推进总分馆建设，为湿地公园图书分馆和蜗牛楼图书分馆配置价值近3万元图书，有效促进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吸引游客阅读。

(2) 质量指标。

对各项活动、工程、采购全程予以监督，完工后进行验收，整体验收均达到合格标准。

(3)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中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及开展活动完成率为80%以上。

(4) 成本指标。

2023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各项工作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控制成本，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四)项目效果

(1)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提升政府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形成公共文化服务于文化产业融合发展的良性态势，创造经济效益，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场所服务水平，有利于文化工作的规范化、均等化，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满足了群众的文化需求，提升文化素质，营造了良好的精神文化氛围。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更好地发掘地方历史文化特色，开展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城乡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把怀来县建设成为文化大县、文化强县。

(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群众满意度占总量的比例达到 90%。

四、 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总分 100 分，得分 83 分,评价结果为“良好”。

得分项目如下：

- 1.产出指标总分 40 分，实得 40 分。
- 2.预算执行率指标总分 10 分，实得 3 分，其中执行率为 28.65%，扣 7 分，
- 3.效益指标总分 40 分，实得 30 分，其中生态效益指标扣 10 分。
- 4.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实得 10 分。

五、 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力度不够大，文化活动不够丰富，资金支付进度缓慢，资金使用效率执行率为 28.65%，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高。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针对专项资金执行进度较慢的情况，拟采取以下措施：

- 1、优化工作协调机制，简化工作流程，严格遵守预算分配时限，及时将专项资金按照规范程序进行分配，，切实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 2、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制订具体实施方案，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项目成效需要更加精准和深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 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评估专家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签名
1	刘志非	文旅局局长	
2	刘剑勇	文旅局党组成员	
3	王刚	文旅局副局长	
4	吴学明	文旅局副局长	
5	赵志利	财务负责人	
6	张玉文	综合业务股股长	
7	黄瑞杰	办公室主任	

单位（公章）

2024 年 4 月 22 日